

法理有尺度 护苗有温度

牡丹区人民检察院精准办案帮扶迷途少年重拾人生航向

“检察官,这次月考我进步了,老师表扬了我……”日前,牡丹区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办公室检察官收到了一封来信。写信人小东(化名),曾是一起抢劫案件的未成年犯罪嫌疑人。与他一同涉案的,还有小军、小凡、小尹(均为化名)。看着这封信,检察官又回想起办理该案的点点滴滴。

这起案件其实并不复杂。小军因听说小魏(化名)在背后说自己坏话,便与小凡、小东等人合谋“教训”小魏。当晚,他们将小魏约至某路口,对小魏实施殴打,并索要其手机后变卖。案发后,4人因涉嫌抢劫罪移送检察机关提请批准逮捕。

从表象来看,该案既有殴打情节,又有索要财物行为,按抢劫罪提请逮捕看似并无不当。但随着审查逐步深入,办案检察官发现案件的特殊疑点。四名嫌疑人均刚满14周岁,虽承认索要了手机,但对暴力行为的描述、索要财物的具体语境等,与传统抢劫罪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的主观故意存在明显差异。

为此,检察机关要求公安机关进一步查证案发原因。最终证实,本案系未成年人之间因“背后说坏话”等日常琐事引发,行为动机更多表现为逞强要横、借故生非——通过暴力手段“教训”被害人并顺带获取财物,属于复合动机,而非单一、明确的非法占有目的。同时,暴力行为程度与典型抢劫罪中为压制反抗而强行劫取财物的客观表现也有所区别。根据相关司法解释,该行为依法应认定为寻衅滋事。因四名犯罪嫌疑人未达到刑事责任年龄,检察机关依法作出批准逮捕决定。

案件虽已作出批准逮捕决定,但检察官深知,对涉案未成年人的教育矫治才刚刚开始。四名未成年人虽不需承担刑事责任,但其违法行为必须得到纠正和有效干预。

通过全面开展社会调查,检察机关了解到:小军、小凡父母常年在外务工,帮教条件不足,且二人此前有行政违法记录;小尹刚辍学不久;小东仍为在校学生,家庭监护条件相对较好。针对不同情况,检察机关依法采取分级干预措施:对提议、策划并主要实施暴力行为的小军、小凡,依法送往专门学校接受矫治教育;对参与程度较轻的小尹、小东,在予以严厉训诫和法治教育后,监督其监护人将二人接回原学校继续就读,并联合学校开展观护帮教。同时,针对四名监护人存在管教不力的问题,检察机关依法发出《督促监护令》,责令其接受家庭教育指导。检察官还从法、理、情多角度开展释法说理。四名监护人主动代孩子向被害人小魏进行赔偿,取得被害人及其家属的谅解。

几个月后,检察官陆续收到几名孩子的来信。一名在专门学校的孩子写道:“以前我总觉得天是灰蒙蒙的,现在开始学知识、学技术了,有一天突然就觉得天蓝了。”另一名回到原学校的孩子写道:“检察官让我写周记,我慢慢学会了反思。这次月考进步了10名,爸爸第一次表扬了我。”字里行间,从最初的抵触、迷茫,到如今的感恩、向上,司法温情正在融化坚冰。

“善于统筹法理情,不是把法律放在一边去讲情,而是要在法律框架内把‘理’讲透、把‘情’用真。”承办检察官表示,“这些孩子正处于人生观、价值观形成的关键时期。一次不当的司法处置,可能毁掉他们的一生;一次恰当的干预矫治,却可能改变他们的人生轨迹。”

一起看似寻常的“抢劫”案件,检察官没有被“暴力+取财”的表面现象所迷惑,也没有因“认罪认罚”的供述而放松实质审查,而是穿透案件表象,积极践行“三个善于”工作理念——善于从纷繁复杂的法律事实中准确把握实质法律关系,善于从具体法律条文中深刻领悟法治精神,善于在法理情的有机统一中实现公平正义,在未成年人检察办案中交出了一份既有法治力度,又有司法温度的答卷。

通讯员 刘翠林 张春叶



周密护航高考 温情守护梦想

我市公安护航高考一线掠影

6月7日,2026年全国夏季高考如期开考。为确保高考安全、平稳、有序进行,高考期间,我市公安机关强化综合治理,加强安全防范,优化服务保障,从严从细落实各项高考安保措施。严密考点安全防范,部署警力协同学校加强考点秩序维护;加大警力投放,强化显性用警、武装巡逻、视频巡查,落实“见警察、见警车、见警灯”要求;优化考生服务保障,设置警务便民服务站、驻勤点等,为考生提供快速办证、身份信息查询等服务,及时受理考生及家长的报警求助。

记者 胡德光

图说警事



①在单县,民警在校园周边巡逻,用挺拔的身姿守护考场的宁静。
通讯员 李猛 摄

②在鲁西新区,民警严格落实快速响应处置机制,持续提升街面见警率、管事率与突发状况处置效率,履职尽责,全力维护考场外围平稳秩序,用坚守筑牢考生逐梦路上最坚实的安全屏障。图为民警为即将进入考场的考生鼓劲。
通讯员 郭青 摄

③在牡丹区,民警紧盯重点时段、重点部位,加强全时段巡查守护,扎实做好户政服务、交通管控、人流疏导、噪音治理等工作,为考生营造安全有序、舒适安静的考场环境,确保高考顺利进行。
通讯员 孔国立 摄

④在成武县,民警精准细化交通保畅方案,紧盯送考路线及路面动态,规范管控考点周边车流、人流,疏导路面交通,保障道路畅通,为广大考生营造安全、安静、有序的应考环境。图为民警指挥交通。
通讯员 刘志远 摄



单县人民法院“善法夜谈”架起党群连心桥

本报讯(通讯员 王鑫)6月5日晚,单县人民法院组织开展“善法夜谈”活动,围绕居民关心的婚姻家庭、继承权、民间借贷、物业纠纷等热点问题逐一耐心解答,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解读法律条文背后的法理。现场互动频频,掌声不断。

值得一提的是,本次活动还同步开启线上直播,吸引不少网友在线观看并留言提问。干警在镜头前认真答疑回应,实现普法宣传从“一时一地”向“随时随地”延伸。

此次“善法夜谈”是单县人民法院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践行司法为民的生动缩影。

强烈共鸣。

在随后的“面对面”答疑环节,干警围绕居民关心的婚姻家庭、继承权、民间借贷、物业纠纷等热点问题逐一耐心解答,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解读法律条文背后的法理。现场互动频频,掌声不断。

值得一提的是,本次活动还同步开启线上直播,吸引不少网友在线观看并留言提问。干警在镜头前认真答疑回应,实现普法宣传从“一时一地”向“随时随地”延伸。

此次“善法夜谈”是单县人民法院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践行司法为民的生动缩影。

曹县人民法院开展麦收专项集中执行行动

本报讯(通讯员 樊明滨)近日,曹县人民法院执行局抢抓“三夏”最后窗口期,在该县苏集镇、青堌集镇及城区范围内开展麦收专项集中执行行动,以执行兑现司法承诺,用实干守护民生福祉。

行动前期,执行团队对长期失联、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义务的被执行人进行全

面梳理摸排,精准锁定行踪线索,明确执行重点,细化行动方案,做到分工到人、靶向施策。针对麦收期间被执行人大多返乡在家的特点,执行团队合理规划路线,统筹安排执行时间,确保在不影响当事人抢收抢种的前提下高效推进执行。

行动中,执行干警秉持“善意文明执行、

精准高效履职”理念,深入乡镇村落、城区街巷、田间地头,开展地毯式排查。面对拒不配合、消极履行的被执行人,干警耐心释法明理,细致告知拒不履行法律义务的严重后果,督促其主动履行债务;对恶意规避执行、拒不配合执行工作的失信人员,依法采取强制措施,坚决捍卫司法权威。

本次执行行动全程规范有序、精准有力,共依法传唤被执行人5名,依法扣押涉案车辆2台,有力震慑了一批失信被执行人,切实将当事人的“纸上权益”转化为“真金白银”。

此次麦收专项执行行动,紧扣农时节点,聚焦民生诉求,是曹县人民法院司法护航“三夏”生产、保障辖区社会和谐稳定的有力举措。

国家安全 人人有责
维护安全 从我做起

国家利益 · 高于一切